

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拟对《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龙岗区数字化城管监督员服务项目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龙岗区数字化城管监督员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30504

合同金额(万元):759.3624

中标供应商:绿清生活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包括变更事项、变更金额、原合同要求等)

《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龙岗区数字化城管监督员服务项目》(下称“原服务合同”),合同服务费为 759.3624 万元,合同服务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核减原服务合同车辆(三台智能采集车和一台监督检查车)及相关费用,现调整合同经费及相关内容。

因原服务合同经费发生变化,拟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一是删除原服务合同附件 1 第二条第(二)项第 4 条“智能采集车工作要求”、第五项第 1 条“车辆要求”、附件 2 第三章第(四)项“智能采集车采集案件月考核办法”以及其他车辆相关内容。二是合同期内核减车辆及相关费用 78.1654 万元,合同金额变更为 681.1970 万元/年。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为贯彻落实区财政局关于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的要求,经与中标公司协商一致,取消项目车辆(三台智能采集车和一台监督检查车)及相关费用。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4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西中路城管大楼一楼 103

联系电话：0755-84879122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5 楼

联系电话：0755-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